# 合同范本（仅供参考）

**（此合同仅作为参考，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）**

（以下简称甲方） 项目采购，由陕西正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采购， 选定 (以下简称乙方）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 和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 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，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内容

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项目名称、服务内容、服务标准组织服务，确保各项服务达到要求，保证甲方工作能够正常进行。

二、合同价格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 元整(¥ 元）

说明：（1）合同总价包含项目报价、其他费用及应缴纳的全部税款等费用。

（2）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，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。

三、合同款项支付

（一）结算单位：采购人结算，在付款前，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
（二）付款方式：

1、合同签订后，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2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.00%。

2、验收通过后，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15 日内，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.00%。

四、服务条件

（一）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 个月

（二）项目实施地点：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指定地点

五、质量保证

（1）乙方应当保证服务内容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，并对服务内容质量问题负责。

（2）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，经甲方同意后，可以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调整，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。

（3）知识产权：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项目成果时，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。

六、技术服务

（一）技术资料

（二）服务承诺

七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（二）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。

（三）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八、验收

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。验收须以合同、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澄清、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

九、其他事项

（1）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，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，对服务标准、服务内容进行调查核实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。

（2）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一份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（3）磋商文件、磋商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、磋商响应文件为准。

合同签订地点：

合同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

甲 方 乙 方

单位名称： 单位名称：

地 址： 地 址：

法人代表： 法人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开 户 行： 开 户 行：

账 号： 账 号：